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國立宜蘭大學113年度自行研究計畫申請表** | | | |
| **單位名稱** |  | | |
| **研究人員** |  | | |
| **研究主題** |  | | |
| **研究類型** | □自行研究：由業務單位自行產出  □合作研究：與校務研究辦公室合作產出 | | |
| **研究目的**  **與**  **資料欄位概述** | 1. 說明對單位業務之重要性或迫切性，如欲解決單位遭遇之難處或困境、分析成果將作為決策管理或推動政策依據等。 2. 簡要說明主題所需之資料欄位包含哪些？將如何取得？ 3. 痛點、矛盾點、可能解決方式、預期問題解決度與相對成本。   **（繳交計畫申請表時，請將灰字內容刪除)** | | |
| **預期業務成效**  **或**  **管理決策建議** |  | | |
| 一、已確實知悉未來自行研究報告內容符合下列事項：  (一) 主題須切合本校校務發展重點，有利單位業務之提升。  (二)內容須具創新性、研提意見須具體可行。  (三)預期成效須描述校務發展策略擬定、行政效率提升或開源節流之成效。  (四)所研提資料或碩(博)士論文轉撰，須符合以上各項規定。  二、提案人已確實知悉自行研究報告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不予評獎。  (一)已在本校、上級或其他機關獲獎。  (二)機關現行行政業務之改進措施，係經委託學術機構研議之結果。  (三)屬於純學理研究，不具備實用價值。  (四)屬教師之研究計畫者。  (五)抄襲他人著作。  (六)所研提資料或碩(博)士論文轉撰，不符第五點第三款第四目之規定。   1. 本研究計畫□是 □否 為學位論文；**係**□**全文** □**摘錄**   □是 □否 為集體共同研究案件。***(未填寫者，退件處理)*** | | | |
| **承辦人** | | **單位主管** | **一級主管** |